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1-28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临时)通知及相关议案等材料。本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举行,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海峡股份《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11票赞成,0 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1年4月15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截至目前,鉴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实施新海港区汽车客货滚装码头二期码头资产收购项目议案》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尚未完成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程序,结合预计程序履行完毕时间,公司决定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5月11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仍为2021年4月26日,审议事项不变。具体内容见2021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延期后)》。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1-29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会议召开日期由原定的2021年4月30日延期至2021年5月11日,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2021年4月26日。

一、原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30日上午09: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年4月30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上午9:15—下午15:00。

(四)会议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延期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于2021年4月30日召开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截至本公告日,鉴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实施新海港区汽车客货滚装码头二期码头资产收购项目议案》涉及的资产评估报告尚未完成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备案程序,结合预计程序履行完毕时间,公司决定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5月11日召开,股权登记日仍为2021年4月26日,审议事项不变。

三、延期后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1日上午09: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年5月1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1日上午9:15—下午15:00。

(四)会议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6日。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2021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21-30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1日上午09: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年5月11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1日上午9:15—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6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1年4月26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并参加表决(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6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将延期召开,会议召开日期由2021年5月7日(星期五)延期至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股权登记日不变,仍为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

一、原定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情况

(一)原定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7日(星期五)14:30时。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7日9:15至2021年5月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

(三)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5月6日(星期四)8:30—17:00。

二、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原因

因公司工作安排等原因,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顺利召开,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原定于2021年5月7日(星期五)召开的2020年度股东大会延期至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召开。本次延期召开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延期后股东大会召开的有关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14:30时;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2日9:15至2021年5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

(三)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5月11日(星期二)8:30—17:00。

除召开时间变更外,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及登记办法等其他事项均不变,延期后的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的变更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561 证券简称:烽火电子 公告编号:2021-017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延期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2日(星期三)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2日9:15至2021年5月1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00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00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00	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5.00	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6.00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0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邮 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如非本人参会,须在备注中注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

2021年5月11日17时之前传真或送达至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72号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721006)。

传真:0917-3625666

股票代码:000042 股票简称:中洲控股 公告编号:2021—31号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惠州创佳房地产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100%、且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州创佳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创佳")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支行(以下简称"贷款银行")申请贷款不超过人民币柒亿元整(以下简称"该笔贷款"),公司已为惠州创佳向贷款银行申请的该笔贷款按持股比例6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52号公告。深圳安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创投资")作为惠州创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惠州创佳持股比例100%股东,以下简称"惠州创筑")持股比例40%股东,已向贷款银行出具《承诺函》,承诺若该笔贷款还款到期日惠州创佳仍存在应付未付的借款本息,安创投资愿意为创佳公司按股权比例40%提供相应的股东借款作为必要的流动性支持。

现公司拟收购惠州创筑剩余40%股权, 公司拟为惠州创佳该笔贷款按40%比例向安创投资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如因惠州创佳未能履行与贷款银行签署的《项目融资贷款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导致安创投资依据《承诺函》为惠州创佳的还款提供了流动性支持的, 安创投资有权就其已经提供的流动性支持金额以及全部其他的损失向本公司进行追偿。本次担保责任期限为两年,自安创投资为惠州创佳贷款提供了流动性支持之日起算,自贷款银行书面同意解除或豁免就安创投资《承诺函》约定的安创投资就该笔贷款提供的流动性支持义务之日起自动解除。

本次收购完成后,惠州创佳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拟后续为惠州创佳的该笔贷款向贷款银行按股权比例提供4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计为惠州创佳向贷款银行申请的不超过人民币柒亿元整贷款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8日、2020年6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核定公司2020年度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详见2020-26号公告《关于核定公司2020年度担保额度计划的公告》),对符合条件的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提供预计担保额度。公司本次为惠州创佳该笔贷款按40%比例向安创投资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及后续为惠州创佳该笔贷款按40%比例向贷款银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在公司已授权预计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0年度的预计担保额度为174亿元,目前已使用额度25.8亿元(含本次的担保额度2.8亿元),剩余担保额度为148.2亿元。惠州创佳本次使用担保额度2.8亿,累计使用担保额度7亿。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创佳房地产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3698123511N

3、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日

4、注册地点:惠阳区淡水白云二路惠阳世贸广场1号楼2004号房

5、法定代表人:康卫兵

6、注册资本:1000万元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房地产开发;室内建筑装饰工程;物业管理;承接土石方工程。

8、本次交易完成后,项目公司股权架构如下:

9、被担保方惠州创佳非失信执行人,经营正常。

10、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4,347.28	155,877.94
负债总额	84,037.24	166,908.39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34,80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62,869.53	131,849.93
净资产	-9,689.96	-11,030.45

单位:人民币万元

科目名称	2019年1-12月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0.00	25.03
利润总额	-5,271.05	-1,627.48
净利润	-2,161.04	-1,340.49

三、担保事项主要内容

本公司为惠州创佳与贷款银行签署的《项目融资贷款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向安创投资提供连带保证担保,如因惠州创佳未能履行与贷款银行签署的《项目融资贷款合同》项下的还款义务,导致安创投资依据《承诺函》为惠州创佳的还款提供了流动性支持的, 安创投资有权就其已经提供的流动性支持金额以及全部其他的损失向本公司进行追偿。本次担保责任期限为两年,自安创投资为惠州创佳贷款提供了流动性支持之日起算,自贷款银行书面同意解除或豁免就安创投资《承诺函》约定的安创投资就该笔贷款提供的流动性支持义务之日起自动解除。

公司后续新增为惠州创佳的该笔贷款向贷款银行按股权比例提供4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担保的范围为贷款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保证期间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叁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收购完成后,惠州创佳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金额在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关于核定公司2020年度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的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687,21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234,400.2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56.78%;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460,389.0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8.47%;公司无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五一"假期前调整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4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货币	
基金主代码	2530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关于 2021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等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1年4月29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4月29日
	调整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4月29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21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货币A	国联安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53050	25305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 元)	1,000,000.00	1,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注:1、因"五一"假期,自2021年4月29日至2021年4月30日,国联安货币A、国联安货币B通过代销机构单个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由应小于等于五千万元调整为应小于等于一百万元,如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大于上述限额的,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决定是否拒绝。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限额调整带来资金损失;

2、本基金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和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3、自2021年5月6日起,本基金所有销售网点办理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限额恢复至五千万元,即国联安货币A、国联安货币B单个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应小于等于五千万元,如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大于上述限额的,本基金管理人将本着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决定是否拒绝;

4、本公告仅对本基金2021年4月29日至2021年4月30日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5、国联安货币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如有疑问或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敬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电话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查询相关事宜。

客服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cpicfunds.com

联系人:黄娜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1-037
债券代码:155956.SH 债券简称:G19新Y1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5月14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56	新天绿能	2021/5/7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1年3月30日公告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 持有48.73%股份的股东河北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2021年4月27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关于本公司按股比为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1.4亿元担保的议案》 的详情请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关于按持股比例向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编号:2021-036)。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1年3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1年5月14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云瑞国宾酒店五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5月14日

至2021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 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9	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为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授权董事会行使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3	关于本公司按股比为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1.4亿元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1-036
债券代码:155956.SH 债券简称:G19新Y1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按持股比例向合营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天国化")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新天国化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4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新天国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800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关联担保概述

新天国化为本公司与山西国化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组建的合资公司,本公司持有新天国化50%股权。新天国化为偿还河北建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及中国石化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贷款,同时为降低财务成本、调整信贷结构,拟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2.8亿元,按照建设银行要求,现需新天国化股东按股比各自提供人民币1.4亿元担保,担保期限为105个月。

本公司副总裁陆阳为新天国化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新天国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按股比为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1.4亿元担保的议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担保外,公司已为新天国化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800万元。鉴于新天国化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且新天国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新天国化基本情况

1.新天国化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河北新天国化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9月26日
注册资本	12,000万元	实收资本	12,000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河北省邯郸市经济开发区诚信路9号珈鼎大厦16层1号		
经营范围	油气储运及天然气工程项目的筹建(筹建期间不得开展经营);燃气具及配件的销售;天然气(工业原料用)(以上经营品种不设仓储设施)的批发(不设仓储)(有效期至2020年7月24日);管道运输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05079974034K		
法定代表人	聂银杉		

2.新天国化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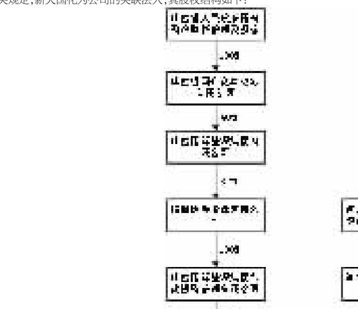

……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54,387.76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13%;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4,587.7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39%;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4

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减持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

股东UCPHARM COMPANY LIMITED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海东清科技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UCPHARM COMPANY LIMITED、杭州海东清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RM705-706 7/F CHINA INSURANCE GROUP BUILDING NO.141 DES VOEUX RD CENTRAL HK		
权益变动时间	2020年3月1日-2021年4月23日		
股票简称	信邦制药	股票代码	002390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注1)	282.19	0.1693
A股(注2)	1,042.90	0.6255
A股	503.75	0.3021
合 计	1,828.84	1.0969
注1:已于2020年11月7日《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2020-117号)披露。		
注2:已于2021年3月2日《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2021-009号)披露。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UCPHARM COMPANY LIMITED	合计持有股份	8,523.08	5.1121	8,289.33	4.97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523.08	5.1121	8,289.33	4.97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杭州海东清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595.09	0.9567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5.09	0.9567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上述一致行动人合计		10,118.17	6.0688	8,289.33	4.9719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已履行了减持预披露计划,并披露了减持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1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2020年11月7日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7)和《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2021年3月2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UCPHARM COMPANY LIMITED
杭州海东清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21-035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后持股比例低于5%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股东UCPHARM COMPANY LIMITED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股份,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收到公司股东UCPHARM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UCP")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UCP于2021年4月23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公司股份75.01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50%。本次权益变动前,UCP持有公司股份8,364.3388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5.0169%; 本次权益变动后,UCP持有公司股份8,289.328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719%,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交易方式	减持股份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UCP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4月23日	9.74	75.0100	0.0450
合计				75.0100	0.0450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UCP	合计持有股份	8,364.3388	5.0169	8,289.3288	4.97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64.3388	5.0169	8,289.3288	4.97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的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2、本次权益变动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UCP所持股份为公司 2016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所发行的,UCP承诺自发行股份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在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承诺均已履行完毕。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4、UCP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本次权益变动后,UCP不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6、本次权益变动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